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其中公司董事孙峙峰先生及刘墨先生因工作原因分别授权委托董事胡晓萍女士、尹世炜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分公司挂牌出租部分闲置资产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积极推进分公司哈药集团制药总厂学府路闲置厂区盘活处置工作，现根据该厂区整体规划设计，董事会同意对该厂区 10 栋房产（总面积为 22,671.39 平方米）进行挂牌出租，授权公司管理层开展挂牌以及合同签订等事项。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挂牌招租事项将有利于盘活公司存量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为公司带来稳定的租金收入，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会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受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本次闲置资产盘活方案在交易对方、交易价格及实施进度等方面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分公司挂牌出租部分闲置资产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5-029）。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五日